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亦不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陳述，並明確拒絕承擔由於或依賴該公告而導致的任何損
失的任何責任。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INNO-TECH HOLDINGS LIMITED
匯 創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8202)

澄清公告

有關對本公司提出之債權人法定要求償債書

茲提述匯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之公告(「該公告」)，
內容有關本公司收訖由嘉林資本有限公司(「嘉林資本」)之法定要求償債書(「法定償
債書」)。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在該公告發布之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本公司收到了破產管理
署關於嘉林資本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提出針對本公司的
清盤呈請(「清盤呈請」)，該清盤呈請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開庭聆訊。

申請認可令之必要性

目前，公司仍在與嘉林資本就和解條款進行討論，一旦和解條款達成協議，清盤呈請可
能會被撤回，此外，現階段概無由法院提出之清盤令正在進行訴訟。因此，在獲得並考
慮了公司法律顧問的法律意見後，董事會形成了觀點並得出結論認為，在此階段，毋須
根據香港法例第 32 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178 條項下之認可令所述之該清
盤呈請至其撤回之任何股份轉讓及財產處置。將於適當時候另行發佈公告。

承董事會命
匯創控股有限公司
鄭品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品先生（主席）

周文宇先生

張榮剛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曹新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俊彥先生

黃順來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或欺詐成分，本公告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在 GEM 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 www.it-holdings.com.hk 刊載。